

第三届“卿云杯”全国通识课程论文大赛

学校	同济大学	院系	马克思主义学院
专业	马克思主义理论	姓名	黄子琪
年级	大二	任课教师	何心鹏
课程名称	生活美学与哲学		
论文题目	林语堂自然美学思想论析——以《生活的艺术》为例		

林语堂自然美学思想论析——以《生活的艺术》为例

同济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 黄子琪 2050551

摘要：在林语堂诸多向西方介绍中国文化的作品中，《生活的艺术》阐释了林对中国人生活美学的理解，其中的自然美学聚焦中国人与自然的关系，独树一帜。理解林语堂的自然美学思想，不仅对研究其哲学思想和解读其文学作品有着重要的意义，也有助于探索林对于人和自然的关系，人的审美创造力等问题的哲学思考。本文希望通过在林语堂《生活的艺术》中自然美学思想的哲学解读窥见林语堂哲学世界的面貌，让读者能够以林的哲学思想为钥匙，更好领略其文学作品殿堂的风采。

关键词：自然美学；生活哲学；林语堂

一、“淡”与自然美的产生和接受

中国人所持有的是怎样的态度？这种态度所反映的又是中国人怎样的自然美学观念呢？对此，林的回答可概括为一个“淡”字。“淡”在形态上的要旨是“简”，即事物不被过分修饰，不显得过分复杂和奢华；反映在精神层面，则是“中和”，即应时而动，不偏不倚的中庸态度。自然美之“淡”不是自然固有之特性，而是人在改造自然时注重保持自然原始风貌的态度。“我们千万不可粉饰天然，因为最好的艺术结晶品也和好的诗文一般须像流水行云的自然……我们所领略的是不规则当中的美丽，结构玲珑活泼当中的美丽”¹。“不规则”和“玲珑活泼”当然美丽，但更重要的是，这些符合审美的亮点没有被人工刻意的雕凿而消灭。自然本身的状态未必是“淡”，但人对待自然的态度则一定可以是“淡”。不加修饰而欣赏清水芙蓉的本身是以淡的态度欣赏淡的事物，不加修饰而欣赏国色牡丹，则是以淡的态度欣赏“非淡”的事物。由此可见，在林的自然美学中，欣赏方式发挥的作用强于欣赏对象，人和自然之间的关系强烈地影响着审美判断，如果人将意志强烈施加在自然上，则二者的关系的产物就是“画蛇添足”的自然景色，“美”不复存焉；而当人能够比较完整地保存自然的原始风貌，则二者的关系就是健康而适当的，所产生的结果也就是“美”。

自然美“淡”的形式既然要从人和自然的关系中寻找，如何适度把握这一关系就成了关键，虽然人对自然过分的改造会造成畸形关系，破坏美感，但完全保留自然本体则又和人的审美不符，正如林所说，“一个人绝不能天天跑到山里去看石，所以必须把石头搬到家中”（第288页）。在衡量人和自然的关系时必须

¹ 林语堂.生活的艺术 [M]. 北京：华艺出版出版社，2001：289，以下注释中凡引用本书，只标注页码

注意到“美”产生的基本条件之一——距离。“美和实际人生有一个距离，要见出事物本身的美，须把它摆在适当的距离之外去看”²。没有从自然中分离出来，“还没有获得自己”的人改造自然的能力不足，他们可以轻而易举地保持自然的原貌，但这并不意味着他们具有“淡”的审美能力，对于他们来说，原貌被迫存在，是人无能的体现，他们挣扎于自然界不能战胜的困难中，并没有闲暇欣赏“美”，审美力尚且没有萌发，更不必谈对“淡”的审美了。可见，人和自然被迫形成的某种关系中不存在“淡”之美，而只有以人为主导的人与自然关系中才有可能有“淡”之美的存在。换言之，在通过把握人和自然之间的关系来追求淡之美的过程中，人要找到合适的主体地位，适当发挥改造自然的能力，既不过分发挥自己的作用，抬高自己的地位，也不让自然吞噬人的主体性，试图返回原始的人和自然关系中寻找淡之美。当读者意识到林的自然美学之“淡”是基于人和自然的关系而提出时，就会意识到林道出了中国人理想的人和自然和谐共生的关系，他所表达的实则就是上升到美学高度上的自然观。以人与自然的关系为线索继续探索，会发现林的行文核心意旨正在于传达这一“和谐”的信号，甚至他对宏大之美的讨论也遵循着这一基本思路：“人类应当被安置于‘适当的尺寸’中，并须永远被安置在用大自然做背景的地位上”（第278页），中国画中的人物形象通常很渺小，其中一些甚至是刻意为之，这种尺寸的对比无疑反映了中国人对自己和自然地位的认识，暗含人对自然界的敬畏。此处，人于自然的关系在“敬畏”中泛化了，实践中构建的人于自然的关系在一种具有抑制性的前提下理性地展开。

除了自然美形成过程中“淡”的态度对结果的重要影响作用，林对待结果的接纳态度也与“淡”密切相关。事实上，林在对自然美的描述中已经充分展现了这一态度。他将地球视为一个“绝好的星球”，因为这上面“有日夜和早暮的彼此交替”，“有本身就极完备的夏冬季节的交替，中间并加插温和的春秋两季”，“有静而壮观的树，夏天给我们树荫，而冬天则并不遮蔽掉暖人的太阳”（第277页）等，从中足可见林是一个善于满足的人。伊壁鸠鲁认为，寻求快乐并不是满足一切欲望，而只满足生命和健康的需求，因为许多欲望中的所谓“快乐”是虚浮的，追求它的过程反而会给人带来痛苦，因此，保持身体的健康和灵魂的平静才是最高的生活境界。同样地，林语堂也提倡适当的，恰到好处的愉悦和宁静，亦即对生活的满足。他嘲讽对生活不知满足的人，说即便上帝为他创造出一个珠玉为门，极尽华美的天堂，“以他这种大富豪式心性，恐怕到了这个珠玉为门的天堂之后，不到两个星期，又会感到厌倦”（第275页）。值得注意的是，仅仅将客观存在的自然事物视为理所当然也是对自然的接纳，但这时的“淡”未免就会落于俗套，成为“平淡”。因此对于自然美的接受，单纯“满足”是不够的，还

²朱光潜. 谈美 [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8: 24

需再增加一种接受方式，即“欣赏”或“审美”，这要求个体从司空见惯的存在中见出“非凡”来，深入感受和思考事物或现象的内在含义与逻辑。因而在对自然美的接受逻辑中，“淡”的内涵应当被重估：“接受”逻辑中的“淡”并不等同于平平无奇的“平淡”，而恰恰是平淡的反面。人在接受过程中的首要任务正是打破对司空见惯的现象的平经接受，并试图从新的角度实现理解上的飞跃，以一种或多种全新的审美视角接纳自然美的结果。因此，林在自然“淡之美”的接受中所倡导的并非“接受美”，反而是“创造美”，在物质基础不变的基础上以审美方式的转变成就新型自然美。

二、灵肉合一与自然美的上升

“艺术”的理念发轫之时，“技艺”与“艺术”融为一体，精神审美层次的艺术尚且没有分化出来；直到文艺复兴时期，纯粹的审美艺术才分离出来，成为艺术最主要的形式。中国虽然为“艺术”确立了独一的门户，但却始终将艺术根植于对现实世界的理性把握上，主流审美不是纯粹的精神思辨。林语堂对自然美景的关照正是这种思想的反映：“这天堂既然是在有月亮或没有月亮的星球中，那么我就想象不出这天堂怎样会比我们的地球更好”，“但我总不能赞同佛教徒或基督教徒以出世超凡思想所假设的虚无缥缈的完全属于精神的天堂。”（第 263 页）因为想象中为人“向往”的“天堂”都源于客观现实中的自然世界，就没有必要撇开现实而去在精神世界中构造伊甸园。从中国文人的思维习惯来看，对不切实际的美好境界抱有幻想的人是“逃避主义者”。陶渊明是一个“疑似逃跑主义者”，他所作的《桃花源记》记载了风景优美，居民和睦的世外之境。但林认为文章中对美的幻想并不能否定但陶渊明现实中对生活的热爱，“在他的眼中，他的妻儿太真实了，他的花园，那伸到他庭院里的枝丫，他所抚摸的孤松，这许多太可爱了”（第 120 页）。陶渊明特有的热爱尘世，“近情近理”的性情使他免于陷入“逃避主义”，对有卓越审美能力的人报以崇敬的态度的中国人陶渊明的崇拜也正是源于他决绝地归隐田园，谱写了和大自然亲密无间的篇章。因此，不管是哲学的推演，还是对中国人的审美倾向的分析，都得到了同一个结论，即“求实”审美千百年来始终对中国人有着重要的意义。

“尘世到底是真实的，天堂终究是飘渺的，人类生活在这个真实的尘世和飘渺的天堂之间是多么幸运啊！”（第 27 页）林不否认理想与想象在审美中的作用，甚至为无法脱离尘世但还好有理想和想象的人们而庆幸。联想不仅是看到美的事物产生的令人情感愉快的联想，更是审美者固有的禀赋，情操，以及在得到美的直观感受后更高的精神追求。陶渊明对桃花源的想象是他在田园生活的启发下对和平闲适境界的追求，反映了他返璞归真，宁静致远的禀赋和情操。没有精神上

的审美力无法感受到美，没有精神张力无法承受美的体验，没有精神追求无法使美具有更深刻的内涵。林主张以“性灵”体验自然之美，所谓“性灵”，是人与自然冥和之际人对自然直觉本能的热爱，是人天生的艺术审美力。性灵不是教育或习得的产物，而是根植于人自然天性的既有存在，属于人的本质。林以文学创作为例解释性灵——“性灵派文学，主‘真’字。抒发性灵，斯得其真，得其真，斯如源泉滚滚，不舍昼夜，莫能遏之，国事之大，喜怒之微，皆可着之纸墨，句句真切，句句可诵。”³将“性灵”作为审美力的发源，这说明林在自然之美的获取这一问题上超越了感性世界本身。“性灵”是否符合当代哲学观点并不重要，林的重点也并不在于解释审美力的来源问题，他所重视的是人有可能和自然建立的亲密关系。并非一味敷衍于现实，而能够在形而上的层面思考自然之美的的问题。这就是“性灵”之说的最大意义。因此，林不赞成追求飘渺的精神“天堂”，并非不赞成对更美的事物有精神追求，而是不赞成在对物质世界毫无欣赏能力的情况下贸然去追求精神上的超越。林主张修养精神的同时追求物质美，否定撇开物质美的想象美或空想精神美。“人类是灵与肉所造成，哲学家的任务应该是使身心协调起来，过着和谐的生活。”（第27页）在审美的精神与物质的问题上，林坚持了灵肉合一，既避免了在物质感官上过度形而上学，又没有因为过度注重物质而趋向庸俗与物质主义。

值得注意的是，“性灵”并非他的终极追求，而是手段和可能性，这种特质是人生而有之的属性，不是习得的修养。林立足于现实的自然世界，通过性灵体验自然之美，试图建立人和自然界的和谐统一。为实现这个统一，他必须同时依赖和超越现实世界的自然之美，从而实现现实与感性的统一。欲实现这个统一，首先认可和享受现实世界，而要达成这一点，最简单的方法就是自我合理化，这样无论现实如何变化都与人的态度无关，但这个问题的答案也可以是人通过对自然界的改造使其符合自己的要求。林对园林布景的讨论就是这一思路的最好证明：“假使将来产生一种文明，能使每个人都有一亩的田地，他才有下手的机会。他就可以有着自己所有的树，自己所有的石……倘若果真没有大树，他必会赶紧去种植一些易于生长的树。”（第287页）人希望和自然相亲，但是人所认可的并非未经改造的自然，这种自然不仅无法在“安全性”上通过人类文明的关卡，也无法在审美上博得喜爱，因此人对自然的改造不可避免。林认为，人对自然的认可就是要超越自然的限制，实现对自然界的改造。并且这种“合审美的改造”绝非贪得无厌的索取，而只是通过相对的完善让自然更贴近人的口味。这种观点旨在实现人和自然微妙的平衡，既关注人的利益，也不一味压榨自然。自然之美是在人的自然的和谐共生中产生的，如果单纯实现人的利益而忽视了自然的保护，则

³ 林语堂著，沈永宝编. 林语堂批评文集 [M]. 珠海：珠海出版社，1998：50

纵然人的欲望得到满足，结果也不是“美”。在这一语境下，“美”不仅仅是人主观的“审美”意志，更是兼顾客观存在的，且具有道德意义的“美”。林“灵肉合一”的第一层意蕴肯定了人对自然的改造能力，同时也提出了人改造自然需“适度”的要求，人不仅需要冲破对自然无条件的顺从，发挥能动性，找到自己的位置，还需抵制欲望等不良因素的诱导，实现道德命令的要求，从而获得道德层面的自然美。

其次则是要能超越现实和肉身，上升到“灵”的境界。在林心目中，中国文化中达到这一境界的第一人当属陶渊明，这个没有官居要职的田园散人甚至没有留下足量的宝贵文学遗产，却因为这种叫人着迷的性情而光耀古今。陶渊明具有着“一种耽于肉欲和灵的妄尊的奇怪组合，是一种不流于制欲的精神生活和耽于肉欲的物质生活的奇怪混合”（第 123 页），推及普遍，则是“能领会女人的妩媚而不流于粗鄙，能爱好人生而不过度，能够察觉到尘世间成功于失败的空虚，能够生活于超越人生和脱离人生的境地，而不仇视人生”（第 124 页）。如果人仅仅能够见处自然景色之美而称赞一句“好”，则此人还滞留在现实世界中，处于这层境界的人葆有对尘世的专注和热爱，但其精神却无法超越世俗而存在，或是过度沉溺在现实世界的声色之中，“流于粗鄙”，或是在大的灾难与风浪面前难以走出失败的阴影，“仇视人生”。超越现实的本质是以超越的视角看待现实的事物，其目的是为了寻求同现实之间合适的相处之道。不能超凡脱俗，藐视尘世，则必然自缚，陷于苦闷；但如果能超越现实，则现实中的一切皆可跨越，享受生活和提升精神境界相统一。林“灵肉合一”的第二层意蕴肯定了人相对于自然界的超越性，人的特殊之处不在于纯粹地，全部地反映自然界的实在景色，而是要能动地做出种种抽象的总结，在自然的客观现实之上对人本身产生了解。

三、宗教的反例与“上帝”的意象

林用很大篇幅抨击忽视现实世界而只从宗教世界寻求“完美”的人，并指定这些“不知好歹，忘恩的畜生”（第 275 页）正是基督徒。由此可见，林对基督教抱有十分复杂的态度，一方面他本人曾经接受基督教思想的洗礼，对基督教有着深刻的了解；而另一方面，他在参悟中国文化后迅速转身，站在基督教的对立面抨击宗教的种种弊端。“这个对自己的星球只高傲的贱视态度，乃是文明的一种奇特产物。这种态度起源于‘已丧失的乐园’那个虚构的故事。所奇者是：这个故事不过是太古时代一种宗教传说的产物……”（第 273 页）。基督教成为人们“精神的鸦片”，寻找精神寄托的人们逐渐放弃了对自然界的依赖而完全转向宗教构建的精神世界。但宗教并非解决人精神危机的一劳永逸的方式，一种危机解除的同时新的危机也产生了。人在利用宗教的同时也被迫屈存和寄生于宗教之中，

一切自主行为被宗教的力量指挥，一切自由创造被宗教精神覆盖，主体行为的主体性逐渐丧失，彻底沦为了宗教控制的产物。此时，一旦宗教世界的幻想被打破，人的依仗就消失殆尽，而由于人和自然界断绝了联系，人无处重寻精神家园，因此反而倍加容易崩溃。林的自然美学中并没有对人类精神发展的前景做出预测，但他所陈述的“人与自然的分离”这一已经发生的事实正是崩溃危机的开端。宗教的另一重危害让人萌生对自然的否定，且不仅是对自然界的否定，更是对自然的人的否定。为了让人从“人间的享乐”中脱离，基督教将这些享受妖魔化，用“赎罪”说确定了人与生俱来的罪孽，并要求人通过严苛的自我要求和禁欲主义来洗刷罪孽，宣称“今生的享乐就是罪恶，认为刻苦就是美德”（第19页），为人的自然欲望打上“不洁”的烙印。

虽然基督教是反面典型，但上帝的形象在林的自然美学中并非反面例子，林保留了他管理尘世间一切事物的权力，甚至将其塑造成一个颇为可怜的，受到人类背弃的受害者：“自从夏娃亚当犯了罪之后，花树难道已不开花了吗？上帝难道因了一人犯罪，已诅咒苹果而阻止了它的结果吗？……我们现在是住在一个丑恶的宇宙中这神话，究竟是哪一个捏造的呢？我们真是上帝的忘恩负义的不肖儿女。”（第274页）一切都没有因为亚当夏娃的背叛而有所改变，人之所以“失乐”，不过是因为欲望作祟。人类是犯了错又坏了性的“不肖儿女”，上帝是一如既往仁慈的“家长”，他甚至要忍受人类在无尽欲望驱使下对他提出的种种不切实际的要求，比如要一个“珠玉为门的天堂”。

宗教和上帝的二分从宗教本身来看是一个不可理解的谬误，这个“谬误”之所以在林的自然美学体系中存在，是因为“上帝”是一种意象而非一个宗教形象，人们和上帝的关系是一种对理想状态的追求而非于宗教代表互动。柏拉图在《斐德若》中写道，如果上升的灵魂正好见到这些神，就会将他们视为模仿的对象：“那些[曾]跟随宙斯的人，会寻求灵魂像宙斯一样崇高的人作为自己要爱欲的人。……一旦找到这个他，就爱恋他，倾尽全力让他成为这样的人。”⁴神不是柏拉图的终极追求目标，他所追求的是理念世界，是人的灵魂曾拥有过的一切智慧，但神仍然是人完善品格时候的模仿对象，因为在任何一个个体都不是理念的完全表现的世界，神已经是理念较为完美和整全的体现了。神不是追求的目标本身，但却是一个偶像，是尘世中的人能模仿的最好对象。同理，在林的美学语境中，“上帝”同样不是他的目标，而是他目标的代表。他希望人能对自然报以真挚的热爱，而不是追求不切实际的“天国世界”。这样一种期望体现在了他塑造的上帝形象中，就表现为他的上帝具有对现实的热爱，懂得欣赏自然的美景。为劝说贪心不足的人，上帝为他依次指出了人间的美景，希望人能活在现实，但是当人

⁴ 刘小枫编译.柏拉图四书 [M].北京：生活·读书·新知 三联出版社，2015：338

始终无法体悟现实的时候，上帝就勃然大怒，将人打入“公寓”这个监牢之中，让他此生和自然隔绝。既然“上帝”并非上帝，而是林所提倡的某种态度和状态的代表，然则他与宗教的矛盾也就不存在了。

四、结语

《生活的艺术》展示了一幅中国人生活哲思的优美画卷。林抛弃固有的严密理论体系，以轻松诙谐的语言和简短的章节呈现对人生的思考。林把对哲学思想的阐述建立在生活的场景中，但思想不限于生活，而有着更深刻的哲学内涵。尽管这些哲学思想的表达方式由于受中国实用哲学的特点和传统哲学的影响，更像是札记和抒情诗，但这也为多样化的解读准备了充足的资源，预留了充分的空间。

“自然美”产生于人在自然界的物质精神活动，是人在改造自然时对自然的保护和尊重。对“自然美”的接受源于中国人对“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理念的认可，林将人知足常乐的品质和推陈出新的能力结合，让“接受”转化为美的创新，从而既肯定了人的主体地位，也强调了对自然的尊重。林也提出了自然美的上升路径，推崇灵肉合一，让源于对自然美的欣赏上升到精神层次，从而实现物质与精神的平衡。基督教是林批判的对象，宗教对人精神的控制和自然美学发扬人能动性的特点背道而驰，其贱视自然的观念更是和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理念南辕北辙。林批判了宗教的缺点，将宗教象征用以宣传自然美学思想，却并不意在为宗教寻找合适的地位，反而视宗教为可有可无之物，而将眼光始终附着在对现实的感悟和抽象上。统而言之，林的自然美学观点为后人看待人与自然的关系，物质享受与精神享受的关系，个体自由与整体利益的关系，生活情调与苦工的关系提供了新的思路。

参考文献

- [1]林语堂.生活的艺术[M].湖南：湖南文艺出版社，2009
- [2]朱光潜.谈美[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8
- [3]艾里希·弗洛姆著，刘福堂译.爱的艺术[M].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12
- [4]林语堂著，沈永宝编.林语堂批评文集[M].珠海：珠海出版社，1998